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XX装备自动化测试仪已由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及出资比例国拨资金100.0%。招标人为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所需货物进行公开招标。

2.招标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及招标文件售价：

标段（包）编号	货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元）	备注
C1100000189009006001001	XX装备自动化测试仪	4.0	套	合同生效后五个月内	北京买方项目现场	1000.0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1)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2) 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若基本户开户银行不具备开具资信证明的条件，由基本户开户银行上级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0、2021、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且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如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3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3) 业绩要求：无。4) 信誉要求：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提供网页截图或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如若查询不到需提供无不良行为记录的承诺函或说明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不允许代理商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航天科技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bd.ispacechina.com/>）注册，交纳投标保证金并办理CA数字证书与电子签章。（详见电子化招标平台相关说明）

3.5 其他要求：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参与：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9月15日 16时00分00秒至2023年09月20日 16时00分00秒进行网上（网址：<https://bd.ispacechina.com/>）参与和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4.3 投标人应在平台上进行注册并购买数字证书，然后进行参与并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10-09 14: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传至中国航天科技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bd.ispacechina.com/>）并在此时间前现场递交单独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5.2 递交单独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北京市市辖区丰台区南大红门路1号长征宾馆227会议室。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航天电子采购平台(www.ispacechina.com)上。

7.联系方式

招标人：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市辖区大兴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6号A座六层

邮编：

联系人：畅工

电话：010-68756764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市辖区怀柔区渤海镇怀沙路536号

邮编：100071

联系人：万工

电话：15910768615

传真：/

电子邮件：jzd83974080@163.com